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de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09)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09,8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1.3%。
- 毛利上升7.1%至約人民幣118,500,000元。
- 毛利率達23.2%，較去年同期輕微下跌0.9%。
- 本期溢利增加8.8%至約人民幣72,300,000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至約人民幣8.5分（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9分）。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及經選擇附註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509,808	457,861
銷貨成本		<u>(391,347)</u>	<u>(347,309)</u>
毛利		118,461	110,552
其他收入		2,955	2,186
銷售開支		(11,433)	(11,010)
行政開支		(15,166)	(15,400)
財務成本	5	<u>(5,686)</u>	<u>(3,33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6	89,131	82,992
所得稅開支	7	<u>(16,793)</u>	<u>(16,49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u>72,338</u>	<u>66,495</u>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而言之每股盈利	9		
- 基本		<u>人民幣0.085元</u>	<u>人民幣0.079元</u>
- 攤薄		<u>人民幣0.085元</u>	<u>人民幣0.079元</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溢利	72,338	66,495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收益／（虧損）	<u>105</u>	<u>(372)</u>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105</u>	<u>(37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全面 收益總額	<u>72,443</u>	<u>66,12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1,779	399,27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4,647	55,294
投資物業		12,440	12,44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17,880	2,432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8,773	-
遞延稅項資產		31	63
		<u>525,550</u>	<u>469,508</u>
流動資產			
存貨		63,850	85,529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	10	217,647	210,34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252	15,577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524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3,400
銀行與現金結餘		74,655	63,889
		<u>371,928</u>	<u>388,74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	11	20,260	37,851
應付未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6,007	53,654
銀行借貸		88,000	70,000
流動稅項負債		11,646	9,681
		<u>165,913</u>	<u>171,186</u>
流動資產淨值		<u>206,015</u>	<u>217,55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31,565</u>	<u>687,065</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33,000	39,000
遞延收入		14,560	15,931
遞延稅項負債		2,489	2,463
		<u>50,049</u>	<u>57,394</u>
資產淨值		<u>681,516</u>	<u>629,671</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786	7,786
儲備		673,730	621,885
總權益		<u>681,516</u>	<u>629,671</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經選擇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研發、製造及銷售精細化工產品。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要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一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一年度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及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除另有說明者外，所載之數額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新準則、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以上各項均適用於及對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本集團財務報表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轉讓」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價值」之修訂本

除以下註明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編製二零一一年度財務報表時所依據之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採納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價值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並改變其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物業投資」內的公允價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之會計政策。由於此項改變，本集團目前計量任何從投資物業產生的遞延稅項時乃使用可推翻的推定，根據該推定，物業的賬面值將完全通過銷售而收回。假如物業可計算折舊及在業務模式下持有，而該業務模式之目的是隨著時間而消耗物業本身絕大部分的經濟利益，則上述推定可予推翻。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有任何影響。

董事預期，應用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將本集團以下之五大產品及服務類別定為經營分部。

- (i) 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
- (ii) 醇類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醇類產品；
- (iii) 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 (iv) 精細石油化工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精細石油化工產品；及
- (v) 其他副產品：銷售其他副產品，例如蒸汽。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	423,929	413,630
銷售醇類產品	27,378	26,130
銷售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19,804	4,309
銷售精細石油化工產品	29,553	9,396
銷售其他副產品	9,144	4,396
	<u>509,808</u>	<u>457,861</u>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監察，而策略決定亦是按同一基準作出。各經營分部均分開管理，原因是各個產品及服務類別所需的資源以及市場推廣方式並不相同。所有分部間銷售價格乃參照就同類訂單向外界收取的價格而釐定。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醇類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氯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精細石油化工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副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423,929	27,378	19,804	29,553	9,144	509,808
分部間之收益	102	69,791	99,298	-	-	169,191
可呈報分部之收益	<u>424,031</u>	<u>97,169</u>	<u>119,102</u>	<u>29,553</u>	<u>9,144</u>	<u>678,999</u>
可呈報分部之溢利	<u>98,112</u>	<u>6,454</u>	<u>48,508</u>	<u>729</u>	<u>1,809</u>	<u>155,612</u>
可呈報分部之資產	<u>404,686</u>	<u>22,614</u>	<u>90,926</u>	<u>24,367</u>	<u>70,200</u>	<u>612,793</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氰乙酸及 其酯類產品	醇類產品	氯乙酸及 其下游產品	精細石油 化工產品	其他副產品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413,630	26,130	4,309	9,396	4,396	457,861
分部間之收益	-	21,495	101,817	-	826	124,138
可呈報分部之收益	413,630	47,625	106,126	9,396	5,222	581,999
可呈報分部之溢利	94,953	2,366	37,227	1,615	954	137,115
可呈報分部之資產	338,783	17,101	81,064	20,464	73,156	530,568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之各項總數與本集團財務報表中呈列的主要財務數據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之溢利	155,612	137,115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89	274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開支	(162)	(519)
財務成本	(5,686)	(3,336)
不能分配之企業收入	588	491
不能分配之企業開支	(15,881)	(15,096)
抵銷分部間之溢利	(45,629)	(35,937)
除所得稅前溢利	89,131	82,992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之利息開支：		
- 於五年內全額償還之銀行貸款	5,058	3,336
- 貼現票據	628	-
	5,686	3,336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董事酬金		
– 袍金	154	158
– 薪金及津貼	1,668	1,57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9	36
	<u>1,861</u>	<u>1,770</u>
其他員工成本	23,471	19,07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53	1,204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開支	162	519
總員工成本	<u>26,947</u>	<u>22,567</u>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47	64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附註）， 包括	382,769	339,406
– 存貨價值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300	1
–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存貨 價值之回撥金額	(106)	(55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1,625	19,791
淨匯兌（收益）／損失	(60)	478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項下 最低租賃款項	399	278
租金收入減支出	(283)	(251)
帶來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的 直接經營開支	6	23
研究費用	<u>1,195</u>	<u>852</u>

附註：

存貨成本中包括約人民幣20,434,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607,000元）之相關折舊開支及約人民幣19,758,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052,000元）之相關員工成本。

存貨價值之撇減金額約人民幣106,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53,000元）已撥回，原因是有關存貨的市場價格在期內回升。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	16,735	16,440
遞延稅項	58	57
	<u>16,793</u>	<u>16,497</u>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濰坊同業化學有限公司及濰坊柏立化學有限公司須按期內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上海德弘化工有限公司須按期內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上海浦東新區適用稅率24%）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濰坊濱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濰坊濱海」）合資格享有中國若干免稅期及稅務優惠。免稅期及稅務優惠之形式為由首個獲利年度起獲完全豁免兩個年度所得稅，其後三年則可享有50%適用稅率減免。由於此乃第五個獲利年度，已按回顧期間之優惠稅率12.5%（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5%）就濰坊濱海作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濰坊濱海取得政府補貼，以津貼為製造高純度異丁烯、聚異丁烯及氯乙酸而興建之生產線及配套設施，該補貼已於二零零六年確認為遞延收入。由於興建工程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故開始按照有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將遞延收入撥往損益。有關收入於其撥往損益之年度須予課稅。

8. 股息

期內，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3.0港仙（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8.0港仙），共約人民幣20,76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455,000元）支付給本公司股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特別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1.0港仙，共約人民幣3,557,000元）支付給本公司股東。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72,338	66,495
	普通股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846,878	845,571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	856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846,878	846,427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72,338,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6,495,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6,878,000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5,571,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66,495,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6,427,000股計算。該加權平均股數乃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股數再加上假定行使本公司所有購股權時被視為以零代價將予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56,000股）。

10.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一個月至六個月不等。應收票據為不計息之銀行承兌票據，於兩個報告日期，應收票據之賬齡均為六個月以內。每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維持對應收賬款結欠作出嚴謹之控制。管理層會對過期欠款進行定期檢討。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至 90日	178,751	179,374
91 至 180日	36,674	28,647
181 至 365日	2,158	2,259
超過365日	64	68
	<u>217,647</u>	<u>210,348</u>

11. 貿易應付賬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期介乎30至365日不等。於報告日期，貿易應付賬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至 90日	19,001	36,914
91 至 180日	539	310
181 至 365日	432	414
超過365日	288	213
	<u>20,260</u>	<u>37,85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回顧期內，儘管出現艱難的營商環境，本集團仍致力向前邁進，並取得令人滿意的營

業額及純利增長。本集團面對中國經濟放緩及國內消費顯著降溫，不利於本集團下游產業的業務（主要涉及消費品）。營業額增長的主要原因在於過去幾年通過不斷擴大產品組合，拓寬更廣闊的下游產業市場，以及有效的營銷策略，從而刺激本集團新產品和現有產品的需求。國內市場將仍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與去年同期相比，國內和海外市場的營業額較去年分別增長12.4%及7.6%。由於全球經濟悲觀削弱了消費者信心，加上中國政府實行緊縮的貨幣措施以遏制通脹和過熱的經濟，行業整體產品平均售價持續地下降。儘管這樣，本集團通過其完善有效的深加工產業鏈和規模化生產的經濟效益，進一步加強成本控制以維持毛利率。此外，有效的管理及營運也是促成了本集團業績改善的因素。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投入更多資源，開發和生產具前景的產品，包括進一步提高生產能力和提升生產技術以配合其發展策略。同時，本集團還投放大量資源在產品創新和研發能力，以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和創造新的收入來源，從而維繫本集團成功的營運模式。本集團已計劃在下半年興建一條新產品的生產線及擴大部分現有產品的生產能力。

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與漢高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漢高」）訂立有條件合營協議。在回顧期內，合營公司及其外商獨資企業（「合營公司」）已正式成立。與漢高的策略性合作主要集中於發展工業用特種化學品。合營公司的廠房設施正處於施工階段，本公司將密切監察發展進度。

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

由於全球市場普遍疲弱，在回顧期內，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的平均售價顯著下降。與去年同期相比，該產品類別的營業額仍增加2.5%，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83.2%，而這是本集團在過去幾年不斷開發產品和有力支持銷量增長的有效營銷策略之直接結果。由於不斷改善的內部供應一體化體系得以充份發揮，達到最佳的生產效益，與去年同期相比，此產品類別的分部盈利亦上升3.3%。鑑於這產品類別具長期良好的發展潛力，本集團將加倍努力開發新產品、提升產能上限及不斷改進此產品類別的生產技術，奪取更多市場份額。在回顧期內，本集團已開始提高現行部分具高增長潛力產品的生產能力。

醇類產品

在回顧期內，醇類產品業務仍然平穩。分部業績改善的主要原因是市場需求帶動下，其中一項醇類產品取得了顯著增長。本集團將維持這產品類別的穩定發展，以配合其業務發展策略。

氰乙酸及其下游產品

過去，氰乙酸及其下游產品主要供內部使用。鑑於在過去幾年進一步增強生產能力，在回顧期內，氰乙酸及其下游產品來自外界的營業額及分部溢利迅速增加。經過產能擴張後，通過經濟規模效益和循環經濟生產模式，已顯著提高該產品類別的生產優勢，因而其下游產品（即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的生產效益亦顯著提升。鑑於氰乙酸及其酯類產品的生產規模進一步擴大和外部市場需求暢旺，該產品類別的第四階段擴建工程將在今年下半年開始。董事深信，擴大該產品類別的產能不但能夠提高其下游產品的盈利能力，同時能通過對外銷售加強業務增長。由於仍然有發展空間，爲了真正及充份地反映這產品類別的內在價值，本集團日後將不遺餘力地加以培育和發展。

精細石油化工類產品

精細石油化工類產品的市場情況仍然不明朗。利潤率萎縮主要是由於市場需求放緩和市場競爭激烈。面對不可預測的未來，降低營運成本勢在必行。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和快速回應市況的任何變化以保持正面的回報，並以審慎的態度經營這產品類別。

展望

在回顧期內，雖然本集團表現出色且利潤錄得增長，但依然要面對未來的各種挑戰。由於歐洲債務危機引發全球黯淡的經濟局勢，預期營商環境變得更加嚴峻，再加上在回顧期內國內製造業明顯萎縮以及受到國內消費和出口的持續影響，中國經濟顯然下滑，這些波動性和不確定性將影響本集團的業務。中國政府已經開始放寬貨幣政策，以使國內生產總值回復長期穩定增長。然而，原料價格、勞動力成本和通貨膨脹，預計將在今年下半年逐漸上升，繼而對國內企業的經營構成壓力。

儘管處於不利的市場狀況和困難的經濟形勢，爲了實現業務增長、不斷鞏固其穩固基礎和建立良好的平台以維持未來的業務發展，本集團仍將努力通過有效的成本控制、有效的一體化生產體系及不斷開發新產品以保持其競爭力。二零一二年和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是本集團的播種期，部分新發展項目已在今年上半年展開，其中包括擴大具良好潛力產品的生產規模、開發新產品和爲提高生產效率而改進生產技術等。結合上述努力，將確保本集團日後的業務增長。即使這些投資在短期內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帶來影響，但董事深信，這些業務策略舉措可使本集團進一步鞏固其業務優勢、擴大未來的收入來源及保持長遠的業務增長。

本集團持續增長的營業額及盈利能力已：(i) 引證其潛在實力和韌性，克服了無數的挑戰和嚴峻的經營環境；及(ii) 顯示出本集團仍有充裕的發展空間，足以進一步擴大其業務，積極向前發展。本集團將繼續通過開拓新業務致力維持業務增長，並以積極的態度面對未來的挑戰。

財務回顧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改善其財務業績。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509,800,000元及人民幣118,50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57,900,000元及人民幣110,600,000元，分別增長約人民幣51,900,000元及人民幣7,900,000元，或11.3%及7.1%。在回顧期內，達至理想業績的主要原因是已擴大的產品組合可以廣泛應用於相關的下游產業，以及實施有效的促銷和積極的營銷策略，從而推動銷量增長。儘管在回顧期內因經濟放緩而導致平均銷售價格不斷下降，但通過利用本集團已建立的良好經濟規模生產優勢、精深垂直整合的生產體系和進一步完善的循環經濟生產方式，本集團仍可維持毛利率水平。

銷售開支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1,000,000元輕微增加了約人民幣400,000元至約人民幣11,400,000元，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的運輸成本增加。銷售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的百分比為2.2%（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

行政開支約達人民幣15,200,000元，與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5,400,000元相比，下跌約人民幣200,000元。行政開支下跌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維修保養費下降及並無匯兌損失所致。行政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的3.0%，較去年同期的3.4%為低。

財務成本為銀行借貸及貼現銀行承兌票據的利息，增加約人民幣2,400,000元至約人民幣5,7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00,000元）。財務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回顧期內銀行借貸額增加及銀行借貸利率上升。

儘管市況疲弱，但本集團的營業額表現突出、毛利得以改善和控制經營成本的成效理想，純利因而達約人民幣72,300,000元，與去年同期約人民幣66,500,000元比較，增長約人民幣5,800,000元或8.8%。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約人民幣96,3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8,500,000元）、新增銀行借貸約人民幣89,6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6,300,000元）及已收利息約人民幣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0,000元），但並無因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而籌得之新資金（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00,000元）。憑藉本集團營運所得財務資源，本集團斥資約人民幣55,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900,000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償還銀行借貸約人民幣77,6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2,200,000元）、向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約人民幣28,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預付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約人民幣5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支付利息約人民幣5,7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00,000元）以及派付股息約人民幣20,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2,0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之銀行存款及銀行與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74,7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7,300,000元）。未償還借貸總額約人民幣121,0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9,000,000元）。本集團仍保持良好的流動資金水平；由於在回顧期內各項發展項目產生了一定金額的資本開支，資產負債比率（即淨借貸（借貸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與股東資金總額之比率）上升至6.8%（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同時，淨流動資產輕微下降至約人民幣206,0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7,600,000元）。儘管本集團將於短期內投資於若干資本項目，但預期的資本開支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整體流動資金帶來重大影響。此外，基於本集團之經營業務錄得現金流入以及現有現金資源及往來銀行提供之備用銀行信貸額度，本集團具有充裕的財務資源，足以應付可見將來的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將持續密切及謹慎地管理其營運資金，並盡力維持穩健之流動資金狀況，為股東帶來最佳股本回報。

本集團在回顧期內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任何對沖用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銀行融資抵押銀行存款（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400,000元）。本集團已抵押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約人民幣30,600,000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500,000元)作為本集團銀行借貸之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位於中國，而且其資產、負債、收入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結算。

本集團所承擔之最大外匯風險乃源自回顧期內之人民幣匯率波動。除本集團之出口銷售主要以美元結算外，本集團大部分之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因外幣匯率波動而在其營運或資金流動狀況方面遇上任何重大困難，亦未因此而受任何影響。另外，於適當之時，本集團將考慮利用具成本效益之對沖方法應付日後之外幣交易。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894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6名全職僱員）。

本集團已制定其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務求於薪酬制度中加入更多激勵性的獎勵及獎金，以及為員工提供多元化之員工培訓及個人發展計劃。向員工提供之酬金待遇乃按其職務及當時市場標準釐訂，本集團亦同時向員工提供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員工將根據年度工作表現評核的評分，獲酌情發放花紅及獎金。本集團亦會向僱員提供其他獎勵或幫助，以推動僱員個人成長及事業發展，例如持續向員工提供培訓，以提升彼等之技術、產品知識以及對行業品質標準之認識。本集團所有新員工均須參加入門課程以及各類可供本集團所有員工參加之培訓課程。

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及獎賞曾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迄今為止，本公司已向合資格員工及一名供應商授出4,000,000份購股權，以表揚他們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於回顧期內，並無授出本公司之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贖回、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並無獲悉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未有不遵守或曾經不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有效）及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標準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的規定。本公司經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高級管理層因其在本公司所擔任之職務而可能擁有未公佈之股價敏感資料，故已應要求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之規定。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執行董事劉洪亮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雲先生及劉晨光先生組成。於回顧期內，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晨光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高寶玉先生、梁錦雲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劉洪亮先生組成。於回顧期內，薪酬委員會在參考董事職責範疇及本集團之企業目的與目標，並計及可資比較的市場狀況後，審閱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福利。董事一概不得參與討論及決定本身之薪酬。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梁錦雲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高寶玉先生及劉晨光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實務，以及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討論有關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審核委員會概無就本公司於回顧期內採納之會計處理方式提出任何異議。

承董事會命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洪亮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洪亮先生、王子江先生、郭希田先生及郭玉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寶玉先生、梁錦雲先生及劉晨光先生。